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4〕执 02527 号

被检查单位 巨峰鸟（北京）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王府井分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0FTR34J

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138 号新东安广场六层 615A 号店铺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 职务 联系电话

现场负责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

住址

联系电话

检查场所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 2024 年 8 月 19 日 16 时 53 分至 8 月 19 日 17 时 13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武宇飞、王禹丹，证件号码为 01000124070、01000124059，这是我们的证件（出示证件）。

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你单位有申请回避、陈述和申辩的权利，同时又协助开展调查或者检查的义务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：当日检查情况如下：

1.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是否予以配合（未发现明显问题）；

2. 生产经营项目、场所发包或者出租给其他单位的，生产经营单位是否与承包单位、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，或者在承包合同、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（烟道清洗涉及外包，负责人称安全管理协议在公司，现场未提供）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检查人员（签名）：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2024 年 8 月 19 日